

## 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  
號  
承辦人：謝巧莉  
電話：05-5522404  
傳真：05-5350800  
電子郵件：60418@yl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二字第11424455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4YE38896\_1\_29095011454.odt、114YE38896\_2\_29095011454.docx、  
114YE38896\_3\_29095011454.docx、114YE38896\_4\_29095011454.docx)

主旨：有關建大文教基金會2025年優秀自強獎學金申請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建大文教基金會114年8月21日建大教字第1140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作業規定、表件格式及檢附證件請依本文附件實施辦法、申請書等內容辦理；所送資料不論合格與否均不退件，格式不符、逾期、未經核章、證件不符，視同資料不符，均不另行通知補件。
- 三、請學校審核彙整下列表件於114年10月17日（星期五）前（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）寄至承辦學校本縣饒平國民小學（雲林縣莿桐鄉饒平村饒平路1號），信封請註記申請2025年優秀自強獎學金，表件如下：
  - (一)申請表。
  - (二)學生證影本(正反面，須蓋本學期註冊章，無註冊章則請

學校出具在學證明)。

(三)前一學年上下學期學業成績單正本(請載明分數並由學校  
加蓋證明章)。

(四)6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正本1份(請勿附戶口名簿)。

(五)清寒證明(2擇1)。

1、鄉(鎮、市)公所出具之(中)低收入戶證明。

2、未達中低收戶資格但家境確實清寒者，可由學校證明  
推薦。

(六)由饒平國小代為審查申請資格，並將合格申請資料彙整  
成冊、建立電子檔，偕同基金會辦理審查事宜。

四、錄取名單之公布及獎學金之發放由該基金會負責辦理。

五、相關申請書及學校推薦函可自該會網站下載

[https://kenda.org.tw/elementor-9777/。](https://kenda.org.tw/elementor-9777/)

六、本案聯繫窗口饒平國民小學林欣政老師，聯絡電話05-  
5842071分機721)。

正本：全國大專院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雲林縣莿桐鄉饒平國民小學(含附件)

